

內政部消防署員工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表

申請人		服務單位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配偶姓名		配偶身分證 統一編號				
子女姓名	就讀學校	年制	年級	部別 日【夜】 部	證明文件	補助金額

合 計 元整

茲領到子女教育補助費
 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此據 經領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切 結 書

本人茲申請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子女教育補助1案，願據實陳明，並無配偶就同一事實重複申領之情事，上列子女係未婚且無職業而需仰賴本人扶養，且未依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減免學雜費或其他享有公費或全免學雜費待遇，或取得其他高於子女教育補助之獎助。如有虛偽欺矇情事，除應退還所領補助外，願負法律責任，所具切結屬實。

具切結書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